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發之《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文君

中國·洛陽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文君先生、李朝春先生、李發本先生及王欽喜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舒鶴棟先生及張玉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彥春先生、徐珊先生、程鈺先生及徐旭先生。

* 僅供識別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〇一三年三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关于本报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本着真实、客观、透明的原则，根据《公司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结合 2012 年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编制。报告描述了 2012 年度公司在履行股东、债权人、员工、供应商、客户、环境保护等方面的社会责任工作，以让公众对洛阳钼业 2012 年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工作有较为清晰和全面的认识。此社会责任报告为年度报告，本报告所引用的 2012 年数据为最终统计数，如与年报有出入，以年报为准。

发布形式

本报告以 PDF 电子文档形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本公司网站向社会公众发布，欢迎致电或致函本公司提出宝贵意见。

联系方式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城东新区画眉山路伊河北洛钼集团
邮编：471500
电话：0379-68658017
传真：0379-68658030
电子邮箱：cmoc03993@gmail.com

一、企业简介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本公司”、“集团”）是于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五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成功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主板上市，于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成功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上市。

本公司是国内最大、世界领先的钼生产商之一，拥有全国最大的钼铁、氧化钼生产能力。同时也是国内最大的钨精矿生产商之一。我们的三道庄矿是全球最大探明钼储量之一以及全球第二大探明钨储量。三道庄矿具有储量丰富，品位高适宜露天开采等诸多优势。本公司合营公司洛阳富川矿业有限公司（“洛阳富川”）拥有的上方沟钼矿紧邻三道庄钼矿，亦属于栾川钼矿田的一部分，拥有丰富储量。此外，本公司附属公司新疆洛钼矿业有限公司（“新疆洛钼”）拥有的新疆哈密市东戈壁钼矿是新疆发现的第一个特大型斑岩型钼矿，该矿规模大、品位高、埋藏浅、易露采。我们的主要业务包括以钼采矿、浮选、焙烧、冶炼及下游加工。我们占据了得天独厚的战略位置，并处于市场整合者的有利地位。此外，我们亦为快速发展的钨精矿生产商及新兴的贵金属生产商。我们拥有钼钨行业中经验丰富、高度敬业的高级管理团队。

二、主要经济指标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约为人民币 5710894 千元，同比下降 6.4%；税前利润约为人民币 1096957 千元，同比下降 27.4 %；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1050305 千元，同比下降 6.1 %。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股东权益保护机制

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织，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上交所与港交所各自的上市规则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同时严格按照本公司的《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会议制度》、《监事会会议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和监事会会议，形成权责明确、相互依存、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相辅相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的关系，构成一种相互配合、各展其能的现代企业管理体制。公司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等文件，建立了较完善的治理结构并规范运作，同时围绕公司法人治理，制订或修订了有关规章制度，形成了完整的内控制度。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要求，公司已经基本建立健全了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从而有效的控制经营风险。本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考虑了内部环境、风险

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五项基本要素。

自上市以来，为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实现公司规范运作，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国家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市场环境和企业实际需要加强了制度建设，结合公司的经营方式、资产结构及自身特点，在原内部控制制度基础上又针对全公司办公网络系统、关联交易等方面内部控制建立起进一步细化规范，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对相关制度进行了完善、修订，进一步优化业务管理和操作流程。

公司按照规定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及外部审计工作的衔接、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部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领导下的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负责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和充分性进行评价，并负责对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进行检查监督，以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贯彻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部对公司的财务收支、经营活动、资金的规范使用情况等进行了内部跟踪监督审计检查，从而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检查与评价，公司"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会计的补充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建立从各分子公司到公司本部，逐级核算汇

总的会计核算体系，保证公司会计核对真实和完整。公司财务部门从财务风险控制控制角度出发，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的职能和权限，使公司财务核算更加准确、及时、完整，财务管理制度更加完善、严谨。公司财务部门能够编制客观、公允的财务报表，保证公司财务运作的独立和规范。

经自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虽然目前公司的制度体系比较健全，但是考虑到公司业务规模逐渐扩大等因素，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方面还需要根据公司的运营需要不断加以完善和提高。同时，根据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相关部门和政策新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增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推进内部控制各项工作的不断深化，提高内部控制的效率和效益。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促进公司稳步、健康发展。

2、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

本公司一直注重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股东均能公平、公正地获得信息。本公司指定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负责接待股东或投资者来访和咨询，并及时处理股东来函，并且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本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并在上交所与港交所的指定网站和本公司网站上披露。2012年本公司按时在指定媒体上进行信

息披露，且并无出现信息披露重大差错。

本公司注重投资者在公司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建立了与投资者的互动平台，通过公司主页投资者栏目、投资者咨询电话、投资者邮箱、公司现场接待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确保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和投资者，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使股东和投资者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

3、投资者回报

公司历来重视对股东们的回报和利益保障，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载入来利润分红的政策。

洛阳钼业近三年分红情况一览表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2 年		1.2		609,140,463	1,050,304,676.57	58.00
2011 年		0.9		456,855,347.25	1,118,175,996.91	40.86
2010 年		4.04		1,969,973,000.00	1,020,691,889.73	193.00

(1)、本公司股份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0.2 元。

(2)、本公司 2012 年度分配预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 元（含税），即 609,140,463 元（含税）。（尚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保护公司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21.45%，洛阳钼业依托钼钨及贵金属的销售，持续保持充足的现金流，对短期、中长期债务均保持了强大的偿

债能力。

公司与国内多家银行和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目前日常资金流充裕，资信状况一直非常良好，亦拥有多家银行所提供数目较大的综合授信额度，能充分满足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及投资性资金需求。公司严格遵守信贷合作的商业规则，最大限度地减少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充分保护了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在经营决策过程中，公司充分考虑到债权人利益，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相关的重大信息。公司拒绝任何信用违约，在充分维护债权人利益的同时，有效地维护了公司的形象。

四、员工权益保护

1、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健全社会保障和福利体系。

员工合同：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和《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切实保护员工合法权益。

员工保险：公司为员工足额缴纳“五险一金”，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各项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另外还给员工投保了补充医疗保险（大病救助）和意外伤害保险。

员工体检：为保障员工身体健康，公司工会组织员工进行两年一次的常规体检，发现问题及时复检、就诊，同时对员工体检结果进行统计并建立了员工健康档案。

员工休假：公司制订了考勤及假期管理规定，员工按照国家规定和公司制度享受国家法定节假日和带薪年假，并对婚假、丧假、病

假、工伤假、产假、探亲假等休假的条件、时间和待遇等做出规定，并严格执行。

员工福利：公司为全体在职员工和离退休员工发放年节福利，冬、夏两季分别发放取暖补贴和降温补贴。

劳动防护：公司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强化安全管理，采用综合安全检查、安全知识培训、职业健康教育、应急演练等办法，提高员工的安全知识技能和责任意识。通过为员工配发劳动防护用品、在高温天气适时发放清凉饮料等措施来保护员工身体健康。

公司通过一系列行之有效的保障措施和福利办法，提高了员工的生活质量，增强了企业的凝聚力和员工的归属感。

2、建立员工培训机制

为不断增强公司竞争力，提高员工素质，满足发展需求，公司制定了各类人才培训计划，充分利用集团公司、各分子公司、车间三级培训体系，采用外聘与内训教育相结合，创新性、针对性、实效性地开展员工培训。

坚持做好中层管理人员教育培训，提高中层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和业务素质，2012 年开展了企业战略管理、项目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市场营销等多期培训。

坚持做好专业人员教育培训。组织财务、统计、安全管理、销售等人员参加专业知识培训，通过培训掌握相关法律法规，提高业务技能，规范业务流程。

组织新员工入职培训。通过培训使员工了解本公司概况、规章制度、岗位职责等，使他们能尽快融入公司，适应工作岗位，同时增强对本公司归属感，培养责任心和团队协作精神。

积极开展技术工人的职业技能培训工作，2012 年对采矿、选矿、冶炼等专业共 700 余人进行了培训。

充分发掘公司内部培训资源，精心挑选优秀的管理、生产人员作为内训讲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高培训效果。

3、完善薪酬考核体系

公司在实践中不断完善薪酬分配模式及绩效考核办法。薪酬分配遵循按劳分配、男女平等、同工同酬的原则，薪酬分配向苦、脏、累、险、技术型等岗位倾斜。绩效考核办法为公司建立一套长期的员工激励机制，充分地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力争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每一位员工，让每一位员工都能得到平等的发展机会，增加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4、重视员工权利保护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建立员工监事选任制度，确保员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切实保障员工对企业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参与权。以收入分配、福利待遇、劳动保护为重点，推动员工在共建基础上实现发展成果共享，发挥工会作为员工权益代表者和维护者的作用。通过意见征集、企业内部报刊发表等方式，积极听取员工意见，增强员工的主人翁意识，促进公司和员工全面和谐发展，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5、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

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全年共进行安全检查 387 次。有关安全知识教育培训 155 期，培训员工 13454 人次。洛阳钼业矿山公司采矿车间 8#电铲班经省、市工会推荐为全国“安康杯”竞赛优胜班组。洛阳钼业选矿一公司碎矿车间、洛阳钼业选矿三公司磨浮车间乙班、洛阳大川钨钼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钼酸铵车间甲班被洛阳市总工会、洛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授予“安康杯”竞赛优胜班组。

举办员工技术创新成果演示活动：共征集项目 143 项，经初审选送参展项目 56 项，经评审小组审定最终有 45 项创新成果参加演示。各参展项目经过专家评委们的评选，洛阳钼业矿山公司荣获创新型企业奖、9 个项目荣获创新成果奖、14 名项目主要完成人被授予“技术能手”。

举办“洛钼杯”河南省机械冶金建材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竞赛由河南省机械冶金建材工会主办，本公司承办，选取了球磨工和浮选工两个在选矿行业具有代表性的工种进行比赛，集团七个分、子公司的 384 名球磨工和 317 名浮选工参加了竞赛活动，经层层选拔，最终 104 名选手进入决赛。经理论考试、模拟笔试和现场模拟实操三个环节的比赛，三名员工分获钼球磨工前三名；三名员工分获浮选工前三名，并被授予河南省“技术能手”称号。

开展“首席员工”评聘活动：2012 年，两位员工被洛阳市总工会授予“首席员工”称号，极大地调动了岗位员工学习技术、钻研业务的积极性。

开展送温暖工程：全年慰问生病、住院员工 355 人次。双节期间，行政拨付慰问救济金 5 万元，由公司领导分别带队，对困难员工 361 人，特殊困难员工 13 人，军转干部 14 人，员工遗属及市以上劳动模范进行慰问看望。

组织全体员工健康体检：结合劳动保障部门对全体员工进行了健康体检，参检员工 8500 余人，并建立了员工健康档案。

举办“十一”员工篮球联谊赛：全公司 14 个分子公司组成代表队参赛，丰富了员工业余文化生活。

加强员工书屋建设：建成员工书屋 14 个，其中国家级员工书屋 2 个，市级员工书屋 5 个，县级员工书屋 1 个。

共青团举办青年员工联谊会：共青团组织从解决青年员工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婚恋”问题入手，联合栾川县人民医院、县地税局单身青年 50 余名，举办“凤鸾相识、情定洛钼”青年员工联谊会，为适龄未婚男女青年搭桥牵线，创造一个良好的交友平台，帮助他们找到属于自己的浪漫情缘。

五、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与供应商之间一直保持平等的沟通和理性的管理，坚持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尊重供应商的合理报价，合作共赢，谋求共同发展。公司注重维护供应商的产品利益，充分尊重并维护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保护其商业机密。公司注重供应链一体化建设，不断完善采购流程与机制，通过集团设立的招标采购管理部及时发布招标信息，保证每一位供应商都能公平获得知情权、选择权和参与权，为供

应商创造了良好的竞争环境，有效杜绝暗箱操作等不良现象，实现互惠互利、共同发展。

多年来集团始终奉行“客户至上、服务至上”的销售理念，以真诚周到的服务、过硬的产品质量，赢得了市场，与多家国内大型钢厂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多次被评为客户的优秀供应商。为了更好的服务客户，公司领导多次走访客户，就产品质量、服务询问意见，及时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并对市场变化做出快速反应，针对市场变化，实现持续性、发展性的产品市场供应体系，努力打造洛钼品牌，使洛钼品牌成为质量过硬的标志。

公司注重与客户的互动和交流，近年来通过连续召开的高端客户洽谈会，与客户加强沟通与交流，针对客户提出的问题，进行分析并落实解决方案，最终达到客户满意。通过多年与客户之间的支持和信任，实现了双方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目的，也使我公司的市场份额逐渐加大，为公司创造了较好的效益。

六、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以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为目标，以结构调整为重点，以提高产品竞争力为中心，搞好节能降耗、环境保护和资源综合利用，积极推进清洁生产工艺技术的应用，努力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

1、资源综合利用与绿色经营管理

公司坚持“生态开发、科学利用、循环经济”的发展原则，积极采用先进技术、先进工艺、先进装备，努力提高资源利用水平。近三年洛钼集团累计投资 1.18 亿元用于环境保护，建设和谐矿山，对排

渣场、尾矿库、永久边坡、永久道路因地制宜的进行了生态环境治理恢复、地质灾害防治和绿化硬化，对矿山选厂生产区、行政区、生活区实施了绿化、硬化和亮化，对环保工程和设施进行了改善和优化，累计恢复植被面积达 153 万余平方米，矿区绿化覆盖率达到可绿化面积的 85%以上，厂区可绿化区域面积达到 100%，引领企业绿色环保发展。

2、发展循环经济、促进节能减排

公司所属各分（子）公司均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EMS）每年接受两次内部审核和一次外部审核，经外部审核各子公司均能持续有效运行，继续保持认证资格，使环保工作严格按照环保体系认证标准运行。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方面的方针、政策，高效落实“三同时”制度，全面规范地建设环保、水土保持、矿山生态恢复治理等环保工程和配套设施，环保工程设施 100%同时到位。为了减少选矿废水重金属含量，2011 年，公司根据省财政厅、省环境保护厅《关于组织申报 2011 年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豫环文[2011]206 号）要求，申请资金 618 万元，对公司内涉及重金属的生产环节进行治理、防治并减少环境污染。

公司开发引进“三废”治理技术，实现达标排放、循环利用、清洁生产、变废为宝。始终高度重视“三废”治理，在达标排放的基础上，力求循环利用、清洁生产，进而变废为宝。

一是回收技术，实现了三道庄研发和持续改进低品位白钨矿、钼

矿伴生钨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化和高效化。公司利用低能耗、高回收率的“常温粗选加温脱药后精选的低品位白钨矿浮选工艺”，建设了与钼选矿规模配套的三个白钨回收选厂，实现了浮钼尾矿中白钨资源的大规模综合回收，资源与经济效益非常显著，环境与社会效益日益明显。

二是钼冶炼尾气实现综合利用。洛阳栾川钼业集团冶炼有限责任公司和洛阳钼业集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钼冶炼尾气，分别采用合作研发的“回转窑焙烧钼精矿低硫烟气非稳定状态制酸工艺”，实施综合治理和回收利用，实现了尾气二氧化硫回收利用产业化，使公司成为全国唯一一家钼冶炼废气排放优于国家标准的企业。

三是废石、低品位矿石、选厂尾矿、冶炼废渣规范堆存达标排放。冶炼废渣全部实现金属二次回收利用，在“十一五”期间，综合利用低品位矿石 980 余万吨。

四是工业废水实现了循环利用，有效地减少了环境污染。

3、倡导清洁生产、实现和谐发展

为落实科学发展，保护和改善环境，提高资源利用率，根据省、市环保部门的要求，公司先后对洛阳钼业选矿二公司、洛阳钼业选矿三公司、栾川县大东坡钼钨矿业有限公司和栾川县三强钼钨有限公司实施了清洁生产审核，在清洁生产审核过程中，就“节能、降耗、减污、增效”在各个生产环节提出可行的清洁生产方案，是公司污染源控制由末端治理向生产过程控制转变的重要措施，从源头治理环境污染，实现环境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

七、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合法经营

公司注重依法经营，始终将依法规范运作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在各业务环节过程中均遵从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同时聘请/设置了专门法律顾问，为各业务环节提供专业的法律支持，控制运行风险。

公司把依法纳税作为履行社会责任、回馈社会的最基本要求，公司以依法经营、诚信纳税为荣，严守各项税收法律法规。长期以来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如实申报税额，及时、足额缴纳国家税收。2012年，集团公司全年共缴纳各项税费 9.66 亿元，有力的推动了地方经济社会的发展。

2、公益慈善

公司勇于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回馈社会，热心参与社会各类公益活动。

2012年年度，公司开展“包村帮扶”活动，支援新农村建设。共投入 67.1 万元，帮扶庙子村、秋扒村、祖师庙村、河南村、姚湾村等五个贫困村扶贫脱困。

支援边疆建设，捐资 21.91 万元，援助新疆哈密扶贫脱困工作。

赞助“洛阳市牡丹花会”和“优秀剧目展演活动” 60 万元，丰富群众业余文化生活。

为缓解洛阳市血库库存压力，公司组织义务献血活动，近百名员工积极参与献血，总献血 38800 毫升，为洛阳市临床用血保障做出了

积极贡献。

开展“金秋助学”活动，捐助金额 78000 元，帮助 39 名贫困学生解决上学难问题；同时捐助洛宁县工会 4 万元用于全县助学活动。

3、员工聘任

公司始终关注社会就业问题，将提供就业岗位，降低失业率作为履行企业责任的重要手段，2012 年共新增就业岗位 154 个，其中安排占地农民工 91 名，接收退伍军人 20 人，为当地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做出了重要贡献。

八、结束语

公司将承担社会责任视作一项应主动尽承担的义务和职责，继续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权益的同时，不断完善公司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建设，不断探索有效履行社会责任的着力点，并继续紧抓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增长所带来的发展机遇，加快自身的发展，加强与各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与交流，继续支持社会公益，扶助弱势群体，从而促进本公司能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实现自身与全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14 日